

八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報名參賽：

指導老師每人電子式指導證明乙紙、參賽者電子式參賽證明乙紙。

(二)分區競賽：

1、優勝隊伍：各區優勝隊伍組，指導老師、參賽者優勝獎狀；並進入總決賽。

2、佳作隊伍：各組佳作數名，指導老師、參賽者佳作每組獎狀乙紙。

(三)總決賽&遊程創作組：

1、各組第一名：獎座乙座、獎金 10,000 元；每人獎狀乙紙。

2、各組第二名：獎座乙座、獎金 7,000 元；每人獎狀乙紙。

3、各組第三名：獎座乙座、獎金 5,000 元；每人獎狀乙紙。

4、各組第四至六名：獎座乙座；每人獎狀乙紙。

備註：(1)指導老師每人獎狀乙紙。

(2)比賽獎金限總決賽當日簽核領據並領取獎金，閉幕結束恕不補發。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報名費用：每隊新台幣 1000 元，請以 ATM 轉帳或匯款方式繳納報名費

(二)報名流程：每一註冊帳號只能報名一組競賽，若遇報名兩組(含)以上者，需申請另一註冊帳號進行報名。

※報名費收據最晚限比賽當日開立，逾期提出恕不補開。

**報名資料需仔細核對正確，報名截止後無法更改資料。後續比賽訊息通知將寄發給指導老師及隊長，需留常用的電子信箱並可即時收發信。

**本會核發所有獎狀、電子參賽證明、文宣等全依線上報名資料為主，敬請力求資料正確無誤，若後續因參賽隊伍個人因素導致要求更改資料更換任何獎狀/電子證明等，則需申請修改並支付文件補件修正費用新台幣 500 元/張。

**參賽證明將於競賽後公告開放下載，僅有出席比賽之參賽者方可下載，若只繳交企畫書，缺席競賽報告，將視為放棄參賽資格，恕無法領取相關證明。

(三)繳交資料：

1. 遊程企劃書指定 PDF 電子檔 10MB 以內。(完整資料需含封面、目錄、企劃內容、資料來源等，僅可含蓋於一個 PDF 電子檔案內，不符合規定者，扣總成績 3 分。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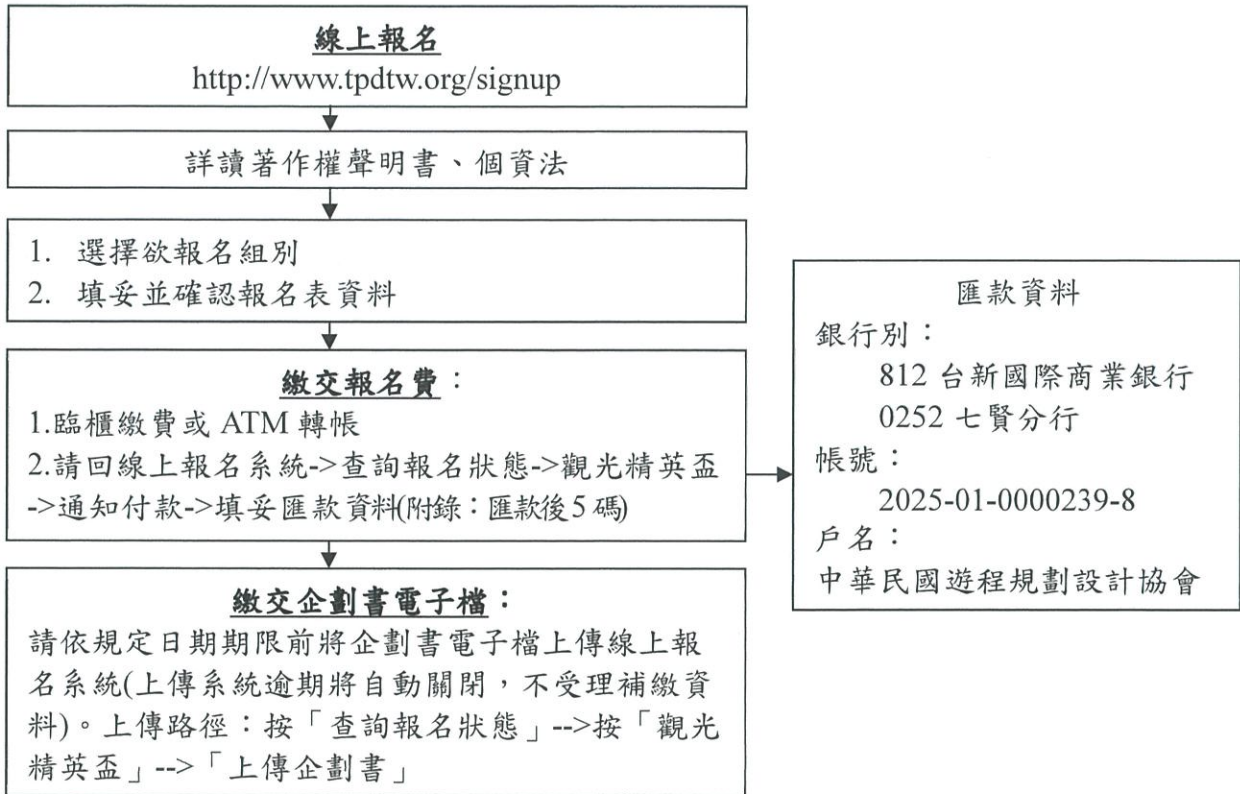
2. 電子檔上傳檔名：請勿使用中文檔名並限指定使用「英文或數字檔名」，且不含特殊符號(!@#%`&*)。



(四) 競賽公告網址：中華民國遊程規劃設計協會網站 <http://www.tpdtw.org>

(五) 本競賽經報名後，除因天災等不可抗力等因素，報名費一律不予退費。

(六) 經報名後無法修改遊程名稱，遊程名稱中文限十二個字、英文限八個單字。



十、本競賽內容及規章本會保有修改之權利。

十一、聯絡方式

地 址：806 高雄市前鎮區一心二路 128 號 6 樓 A6 室

電 話：(07)331-6701、(07)331-6702

傳 真：(07)331-5851、(07)331-1711

E-mail：service@tpdtw.org

附錄：匯款後 5 碼之解釋

1、「臨櫃繳款」：至銀行或郵局填寫匯款單，備註(附註)欄需填寫匯款人名字，EX：王大明，則於線上「通知付款」的匯款後 5 碼填入"11111"，戶名填寫"王大明"。

2、「ATM 轉帳」：(1)若使用中華郵政卡轉帳，即請提供中華郵政存簿上帳號後 5 碼，並填入線上「通知付款」相應表格，戶名填寫持卡人名字。

(2)若使用任一家銀行卡轉帳，即請提供該家銀行存簿上帳號後 5 碼，並填入線上「通知付款」相應表格，戶名填寫持卡人名字。

※請填寫帳戶存簿後五碼，勿填寫卡號